浙江仁智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 提名人 浙江仁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现就提名 尹玉刚先生 为浙江仁智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发表公开声明。被提名人已书面同意出任浙江仁智股份有限公司 司 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本次提名是在苏分了解被提名人职业、学历、专业资格、详 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等情况后作出的,本提名人认为被提名人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 、被提名人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等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

如否,请详细说明:
三、被提名人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条件。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四、被提名人已经参加培训并取得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相关证书。
□ 是 図 否

型 向 请详细说明:_被提名人已出具书面承诺将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独立

如否、请详细说明: 六、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纪委《关于规范中管干部辞去公职或者退 (寫,体后担任上市公司,基金管理公司独立董事、独立监事的通知)的相关规定。 図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七、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组织部《关于进一步规范党政领导干部在企 业兼职(任职)问题的意见》的相关规定。 网息 □ 否

ロ・同 F 知识明: .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人民银行《股份制商业银行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 引》的相关规定。 ■ 1 0 5 7 8 9 1

九、被提名人担任知业单于,公司制度指引)的相关规定。

②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证监会《证券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监管办法》的相关规定。
②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一、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银保监会《银行业金融机构董事(理事)和高级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三、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其他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对于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明叶细说明: 、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均不在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厨計細院明: 六、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是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 1%以上的股东,也不 公司前十名股东中自然人股东。 是 □ 否 是上市

□是 □ 合
如否,请详知说明:
十七、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 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
职,也不在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是 □ 否
如否,请详知说明:
十八、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是 □ 否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被提名人不在与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的附属企业有重大业务 往来的单位任职,也不在有重大业务往来单位的控股股东单位任职。 □是 □ 否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一、被提名人在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具有前六项所列任一种情形。

叫台,項評細说明:
二十一、被提名人在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具有前六项所列任一种情形。
□是□ 否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二、被提名人不是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人措施,且期限尚未届满的人员。
□是□ 否说明:
二十三、被提名人不是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且期限尚未届满的人员。
□是□ 否
则否,请详细论明:

□ 是 □ 否如否,请详细说明:
□ □ 元 教徒名人来及以三节人乃未受到此等交易所公开通员或三人以上通权机评。
□ 是 □ 否如否,请详细说明:
□ 一六、被提名人未因作为失信惩戒对象等而被国家发改委等部委认定限制担任上市公司重职务。
□ 是 □ □ 四否,请详细说明:
□ 上 □ 在 回 不适用如否,请详细说明:
□ 上 □ 古 回 不适用如否,请详细说明:
□ 上 □ 大包括公司在内,被提名人兼任独立董事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数量不超过5家。
□ 是 □ 否如不适用如否,请详细说明:
□ 二十九、被提名人在公司连续担任独立董事未超过六年。
□ 是 □ 否如否,请详细说明:
□ 二十九、被提名人在公司连续担任独立董事未超过六年。
□ 是 □ 否如否,请详细说明:

図是 口 否如否,请详细说明; 三十一,被提名人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不存在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上市公司董事会会

如6.请详知说明: 三十二、被提名人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不存在连续十二个月未亲自出席上市公司董事会会议的次数超过期间董事会会议总数的二分之一的情形。 □ 是 □ 否 図 不适用

回是口唇如名请详细说明: 三十五、包括本次提名的公司在内,被提名人不存在同时在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是 □ 台 如否,请详细说明: 声明人郑重声明: 本提名人保证上述声明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否则,本 提名人愿意承担由此引起的法律责任和接受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自律监管措施或纪律处分。 本提名人授权公司董事会秘书将本声明的内容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专区录人、报送 给深圳证券交易所或对外公告,董事会秘书的上述行为视同为本提名人行为,由本提名人承担 相应的法律责任。

浙江仁智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

声明人 吴申军,作为 浙江仁智股份有限公司 第 七 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现公开 声明和保证,本人与该公司之间不存在任何影响本人独立性的关系,且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郑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 变量 目标言则加工。 本人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等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

☑是 □ 否如否、请详知说明: 二、本人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和条件。

□ 本人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资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 本人符合论公司章程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条件。 □ 是 □ 百 如否,请详细说明; □ 本人经参加培训并取得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相关证书。 □ 是 □ 百 如否,请详细说明; □ 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的相关规定。 □ 是 □ □ 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的相关规定。 □ 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的相关规定。 □ 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纪委《关于规范中管干部辞去公利任上中公司,基金管理公司独立董事、独立监事的通知》的相关规定。

廉建设的意义的相关规定。

②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九,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人民银行《股份制商业银行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制度

九、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人民银行(股份制商业银行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制度指引)的相关规定。
②是 □ 否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证监会(证券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监管办法)的相关规定。
②是 □ 否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一、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银保监会《银行业金融机构董事(理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②是 □ 否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二、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银保监会《保险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十二、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银保监会《保险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规定》、《保险机构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図是 口 否

回是 □ 否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三、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其他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对于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的相关规定。

型是 一百 如香、清详細说明: 如香、清详細说明: 十八、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型定 口 台 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九、本人不是为该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 咨询等服务的人员,包括但不限于提供服务的中介机构的项目组全体人员、各级复核人员、在 报告上签字的人员、合伙人及主要负责人。

□是□否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一、本人在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具有前六项所列任一种情形。
□是□否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二、本人不是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期限尚未届满的人员。
□是□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三、本人不是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且期限尚未届满的人员。

如告, 请详细说明: 二十五,本人最近二十六月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 谴责或三次以上通报批评。 回是, 口 否 如否, 请详细说明: 二十六、本人未因作为失信惩戒对象等而被国家发改委等部委认定限制担任上市公司董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八、包括该公司在内,本人兼任独立董事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数量不超过5家。 回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九,本人在该公司连续担任独立董事未超过六年。

3 合 前详细说明: 本人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不存在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上市公司董事会会议的

情形。

②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三十二、本人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不存在连续十二个月未亲自出席上市公司董事会会
议的次数超过期间董事会会议总数的二分之一的情形。
②是 □ 否
如否。请详知说明:
三十三、本人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不存在未按规定发表独立董事意见或发表的独立意
见经证实明显与事实不符的情形。
 ②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三十四、本人最近三十六个月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以外的其他有关部门处罚的情形。
②是 □ 否

口 否 : 请详细说明: - 古、包括该公司在内,本人不存在同时在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

2日-18月2年30.67.
2日-18月2年30.67.
2日 日 不 人不存在影响独立董事诚信勤勉的其他情形。
 因是 日 否 如否 i 前详细说明:
 声明人郑重声明:
 本人完全清楚独立董事的职责,保证上述声明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否则,本人愿意采担由此引起的法律责任和接受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自律监管特施或纪律处分。本人在担该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和策则证券交易所的自律监管特施或纪律处分。本人在担该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对上现定,确保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作出独立判断,不受该公司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与公司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或个人的影响。本人担任该公司业立董事期间,如出现不符合独立董事任职资格情形的,本人将及时向公司董事会报告并尽快辞去该公司独立董事职务。本人授权该公司董事经报告并尽快辞去该公司独立董事职务。本人授权该公司董事会秘书将本声明的内容及其他有关本人的信息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专区录入、报送给深圳证券交易所或对外公告,董事会秘书的上述行为视同为本人行为,由本人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公告编号:2022-111 证券代码:002629 浙江仁智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 声明人 周立雄,作为 浙江仁智股份有限公司 第 七 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侯选人,现公开 声明和保证,本人与该公司之间不存在任何影响本人独立性的关系,且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 规,都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及独立性

、本人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等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本人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和条件。

如合,请详细识明:

___本人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和条件。
□是 □ 否
如名。请详细说明:
三.本人符合该公司章程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条件。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四.本人已经参加增训并取得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相关证书。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五.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的相关规定。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五.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的相关规定。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大.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纪委《关于规范中管干部辞去公职或者退(离)休担任上市公司。基金管理公司独立董事、独立监事的通知》的相关规定。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组织部《关于进一步规范党政领导干部在企业兼《任任职》问题的意见》的相关规定。

、以口、同户相以明: 八、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纪委、教育部、监察部《关于加强高等学校反腐倡 廉建设的意见》的相关规定。

十、本人担任班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证监会《证券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贷格监管办法》的相关规定。 図是 □ 否 如名,请详细说明: 十一、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银保监会《银行业金融机构董事(理事)和高级管理 人员任职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口音 : 请详细说明: : 请详细说明: : 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其他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 2务规则等对于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的相关规定。

如口,用FH加加明: 十四、本人具备上市公司运作相关的基本知识。熟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具有五年以上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

□是□否,由于细说明:
十五、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均不在该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任职。□是□否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六、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是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1%以上的股东,也不是该上市公司前子名股东中自然人股东。□是□否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七、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是□否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七、本人本人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问接持程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是□否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八、本人本人直系亲属不在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 左 如否。请详知说明: 十八、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 是 □ 否 如否。请详知说明: 十九、本人不是为该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 咨询等服务的人员、包括但不限于提供服务的中介机构的项目组全体人员、各级复核人员、在 报告上签字的人员、合伙人及主要负责人。 □ 是 □ 否 如否。请详知说明: 二十、本人不在与该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的附属企业有重大业务往 来的单位任职,也不在有重大业务往来单位的控股股东单位任职。 □ 是 □ 否

的單位任財,也不在有重大业务任米單位的稅股股东單位任职。

②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一、本人在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具有前六项所列任一种情形。
②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二、本人不是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人措施,且期限尚未届满的人员。
②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一十二、本人不是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在期限尚未届满的人员。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一十二、本人不是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活会扣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

如合、I肯详细说明:

二十三、本人不是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且期限尚未届满的人员。

☑是 □ 各
如志、请详知说明:

二十四、本人不是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因证券期货犯罪,受到司法机关刑事处罚或者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人员。

回是 口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五,本人最近三十六月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三次以上通报批评。

型是 口 不 如否,请详细说明: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六、本人未因作为失信惩戒对象等而被国家发改委等部委认定限制担任上市公司董 则白·肩沣细况明: 二十七、本人不是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因连续三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或者连续两次未能亲自出席也不委托其他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被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予以撤换、未满十二个月的人员。

一十八、本人住该公司连续担任班立軍事本處以不中。 ②是 □ 否 如名,请详细说明; 三十、本人已经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監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 范运作)要求,委托该公司董事会将本人的职业、学历、专业资格、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情 ②等详细信息予以公示。 ②是 □ 否 如本,进述知识明 如否:请详细说明: 三十一、本人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不存在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上市公司董事会会议的

二十七、本人不存在影响独立重事诚信剪题的其他情形。 ②是 口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声明人郑重声明; 本人完全清楚独立董事的职责,保证上述声明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 述或重大遗漏;否则,本人愿意享担由此引起的法律责任和接受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自律监管措 施政纪律处分。本人在担政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自律监管 关规定,确保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作出独立判断,不受该公司主要股东、 实际控制人成其他怎么可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成个人的影响。本人担任该公司独立董事期间, 如出现不符合独立董事任职资格情形的,本人将及时向公司董事会报告并尽快辞去该公司独立 立董事职名 本人授权该公司董事会秘书将本声明的内容及其他有关本人的信息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

业务专区录人、报送给深圳证券交易所或对外公告,董事会秘书的上述行为视同为本人行为, 由本人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9 证券简称:仁智股份 公告编号:2022-浙江仁智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

P玉刚,作为浙江仁智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现公开本人与该公司之间不存在任何影响本人独立性的关系,且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 声明和保证,本人与该公司之间不存在任何影响本人独立性的关系,且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要求,具体声明如下; 要求,具体声明如下; 要、一、本人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等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

四、本人已经参加培训开取得证券×匆加以出来的。 回是 日香 如香 请详细说明:_本人已出具书面承诺将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独立董事

则治,頃片细识明: 九、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人民银行《股份制商业银行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制度 指引》的相关规定。

指引》的相关规定。

②是 □ 否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证监会《证券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监管办法》的相关规定。
②是 □ 否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一、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银保监会《银行业金融机构董事(理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②是 □ 否

②是 □ 否

人员住职资格官理如您/PUIIA/2022 ②是 日 否 如志,请详细说明: 十二、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银保监会(保险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 职资格管理规定)、(保险机构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职资格管理规定》、《降险机构组业基平自建设设施、部分企业。 ②是 □ 否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三、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其他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 交易所业务规则等对于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的相关规定。 ②是 □ 否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四、本人具各上市公司运作相关的基本知识、熟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 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具有五年以上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 ②是 □ 否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五、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均不在该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②是 □ 否

図是 □ 否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六,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是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1%以上的股东,也不 &上市公司前十名股东中自然人股东。

十六、本人及本人且永永元,是该上市公司前十名股东中自然人股东。

②是 □ 否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七、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②是 □ 否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八、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 是 □ 否 7人、华人及华人直示东西不住该公司经政政东、关时任何人及其时属正单任制。 团是 日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九、本人不是为该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 咨询等服务的人员、包括但不限于提供服务的中介机构的项目组全体人员、各级复核人员、在 报告上签字的人员、合伙人及主要负责人。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六、本人未因作为失信惩戒对象等而被国家发改委等部委认定限制担任上市公司董

二十六、本人未因作为失信惩戒対象等而被国家发改参等部委认定限制担任上市公司董事职务。
□是□否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七、本人不是过住任职独立董事期间因连续二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或者连续两次未能亲自出席也不委托其他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被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予以撤换,未满十二个月的人员。

次不能亲目出席也不姿托其他重事出席重事会会议被重事会提请股东大会予以撤换,未满十二个月的人员。
□是□否 ☑ 不适用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八、包括该公司在内,本人兼任独立董事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数量不超过5家。
□是□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九、本人在该公司连续担任独立董事未超过六年。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本人已经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在作》要求。委托该公司董事会将本人的职业、学历、专业资格、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情况等详细信息予以公示。
□是□ □ 四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一、本人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不存在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上市公司董事会会议的情形。

情形。

是 □ 否 図 不适用
如否,请详细说明:
三十二,本人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不存在连续十二个月未亲自出席上市公司董事会会
以的次数超过期间董事会会议总数的二分之一的情形。
□ 是 □ 否 図 不适用
如否,请详细说明:
三十三、本人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不存在未按规定发表独立董事意见或发表的独立意
见经证实明显与事实不符的情形。
□ 是 □ 否 図 不适用
如否,请详细说明:
□ 是 □ 百 図 不适用
如否,请详细说明:
□ + □ 本 回 不适用

声明人郑重声明: 本人完全清楚独立董事的职责,保证上述声明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 述或上大遗漏;否则,本人愿意承担由此引起的法律产权接受深训证券交易所的自律监管措 施或纪律处分。本人在担该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 关规定,确保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作出独立判断,不受该公司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与公司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或个人的影响。本人担任该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如出现不符合独立董事任职资格情形的,本人将及时向公司董事会报告并尽快辞去该公司独立董事职务。

本人授权该公司董事会秘书将本声明的内容及其他有关本人的信息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专区录入,报送给深圳证券交易所或对外公告,董事会秘书的上述行为视同为本人行为,由本人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证券代码:002629 证券简称:仁智股份 公告编号:2022-1 浙江仁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长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 决议有效期及相关授权有效期的公告

证券代码: 002629 证券简称: 仁智股份 公告编号: 2022-1 浙江仁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 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

月13日(星期五)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未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现特本次股旅大会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届较、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浙江仁智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3、会议召集台,6规性、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定召开本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 , 4、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 2023 年 1 月 13 日(星期五)下午 15:00;

网络投票时间为: 2023 年 1 月 13 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 2023 年 1 月 13 日上午 9:15-9:25, 9:30-11:30, 下午 13:00-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 2023 年 1 月 13 日上午 9:15 至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负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负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

准。
6.股权登记日:2023年1月10日(星期二);
7.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2023年1月10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不能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也可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快票

| 1、本次股 | 东大会提案编码 | | | | |
|-------------|--|-----------------|--|--|--|
| 提案编码 | | 备注 | | | |
| | 提案名称 | 该列打勾的 栏目可以投票 | | | |
| 累积投票 提案 | 提案 1、提案 2、提案 3 均为等额选举 | | | | |
| 1.00 | 关于选举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应选人数 4 人 | | | |
| 1.01 | 选举温志平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 | | |
| 1.02 | 选举梁昭亮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 | | |
| 1.03 | 选举陈泽虹女士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 | | |
| 1.04 | 选举陈曦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 | | |
| 2.00 | 关于选举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应选人数 3 人 | | | |
| 2.01 | 选举吴申军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 | | |
| 2.02 | 选举周立雄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 | | |
| 2.03 | 选举尹玉刚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 | | |
| 3.00 | 关于选举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 应选人数1人 | | | |
| 3.01 | 选举王佳齐先生为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 | | |
| 非累积投票 提案 | | | | | |
| 4.00 | 关于公司第七届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 | | | |
| 5.00 |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 | | |
| 6.00 | 关于延长公司 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 | | | |
| 7.00 |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 相关事项有效期的议案 | | | | |

2. 提案披露情况

2. 提案披露情况
上述提案审议事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及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日报》(证券日报》(证券日报》(证券日报》(证券日报》(证券日报》(证券日报》(证券日报》(证券日报》(证券日报》(证券日报》(证券日报》(证券日报》和日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2—103)。
3. 有关说明
上述程案1,提案2. 提案3、采用累积投票方式进行表块,均采用等额选举。应选非独立董事4名、独立董事3名、非职工代表监事1名。独立董事经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提案5、提案6及提案7属于特别决议议案、需经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表决权的273以上通过。
根据《探训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要求,上述提案均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并将结果不以股赛。
三、会议签记方法
是东可观场签记、也可通过信函或传真登记(以信函或传真抵达本公司的时间为准)本次股东大会不接受电话签记。
2. 法人股东请特法人特股凭证 读业执照复印件(须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须加盖公章)及出席会议的,请特特股凭证、本人身份证等前往签记。
4. 委托也人登记出席会议的,请特特股凭证、本人身份证等前往签记。
4. 委托他人登记或出席会议的,请特特股凭证、本人身份证等前往签记。
4. 委托他人登记或出席会议的,请特特股凭证、本人身份证等前往签记。
5. 股股市进入本人身份证券到在分量分证未未入身份证券托书级批准。6. 签记时自2023 至1月11日(星期三)上午9.30—1130,下午14:00—16:00;
6. 签记时自2023 至1月 月1日(星期三)上午9.30—1130,下午14:00—16:00;
6. 签记时自2023 至1月 时间是期三上午9.30—1130,下午14:00—16:00;
6. 签记时自2023 年1月 用日里期三上上中9.30—1130,下午14:00—16:00;
6. 签记时第12023 年1月 即已是期三上人中3004日第股份办公室。四、参与网络投票具体操作流程。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学天,与会股东或代理人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2. 会议联系人注:显,规是额注。
1. 东定录》,从表示是,对条是第12024 是2024 年12月 22 日 2022 年12 月 22 日 2022 年12 月 22 日

浙江仁智股份有限公司

附件一: 浙江仁智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网络投票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及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629",投票简称为"仁智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1)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 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 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 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据根一览表 条键表的选举票数

付供选人B投X2票 4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率例如下:・, の造人数为4位) 及本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4 投东则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4 投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4位非独立董事疾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

(2) 对了非象积投票提案, 現據表决意见: 问意, 反对、养权。 3.本次会议不设总议案。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 2023 年 1 月 13 目的交易时间, 即 9:15-9:25, 9:30-11:30 和下午 13:00-15:00; 2.股东可以含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程。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3 年 1 月 13 日上午 9:15, 结束时间为 2023 年 1 月 13 日上午 9:15

授 权 委 托 书本人/公司 作为授权委托人确认,本人/公司因个人原因不能参加浙江仁智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公司)出席浙江仁智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按以下意向行使表决

| And other halo will | 提案名称 | 111 1.11 | 1.0.7454 | 2007 |) I | |
|---------------------|---|-----------------|----------|------|-----|--|
| 提案编码 | | 该列打勾的栏目 可以投票 | | | Į. | |
| 累积投票 提案 | 提案 1、2、3 均为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边 | 去举票数 | | | | |
| 1.00 | 关于选举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应选人数 4 人 | | | | |
| 1.01 | 选举温志平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 | | | |
| 1.02 | 选举梁昭亮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 | | | |
| 1.03 | 选举陈泽虹女士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 | | | |
| 1.04 | 选举陈曦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 | | | |
| 2.00 | 关于选举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应选人数 3 人 | | | | |
| 2.01 | 选举吴申军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 | | | |
| 2.02 | 选举周立雄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 | | | |
| 2.03 | 选举尹玉刚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 | | | |
| 3.00 | 关于选举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 案 | 应选人数1人 | | | | |
| 3.01 | 选举王佳齐先生为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 监事 | | | | | |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 | |
| 4.00 | 关于公司第七届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 | | | | |
| 5.00 |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 | | | |
| 6.00 | 关于延长公司 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 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 | | | | |
| 7.00 |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有效期的议案 | | | | | |
| | | · | | | | |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有股份收债; 委托人持有股份收债; 本授权委托书的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为有效,有效期限自签署日至浙江仁智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结束。 证券简称: 仁智股份

浙江仁智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以召开情况,浙江仁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21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12 月 19 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出。在金以由董事书名志平先生主持。应出席董事子名,宋实际出席董事子名。本次会议经出席董事审议并采用记名投票方式进行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